

实刑！ 上海首例高空抛物入刑案宣判

今年除夕前一日，杨浦一居民为图方便，随手将垃圾从三楼家中抛出，楼下途经路人惨遭“飞来横祸”。4月9日，这起备受社会关注的高空抛物案开庭审理，一审判处被告人有期徒刑八个月，罚金人民币五千元。

本案系《刑法修正案（十一）》正式施行后，本市首例以高空抛物罪名立案侦查、批准逮捕并提起公诉的案件。

▶ 案件回顾

2021年2月10日9时许，被告人於某某为图省事，将一袋装有陶瓷杯碎片的垃圾从其居住的三楼厨房窗口扔出，砸到正在楼下人行

通道处的被害人蒋女士头部，蒋女士的右侧眼角瞬间鲜血直流，经及时送医救治后，所幸未危及生命。经鉴定：被害人蒋女士右眼角外侧一处瘢痕，共缝合六针，右前额一处擦划伤，损伤程度构成轻微伤。

案发后，公安机关立即展开侦查工作，同时杨浦区检察院提前介入引导侦查。3月2日，被告人於某某在其居住地被民警抓获。

3月17日，杨浦区人民检察院依法以高空抛物罪对被告人於某某提起公诉。

▶ 法官说法

杨浦法院经审理认为，被告人於某某从建筑物高空抛掷物品，情

节严重，其行为已构成高空抛物罪。於某某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，自愿认罪认罚，预交钱款用于赔偿，依法可以从轻处罚。据此，法院依法作出上述判决。

为了维护人民群众“头顶上的安全”，刑法修正案（十一）对社会反映突出的高空抛物犯罪作出明确，增加第二百九十一条之二高空抛物罪，规定从建筑物或者其他高空抛掷物品，情节严重的，处一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者管制，并处或者单处罚金。有前款行为，同时构成其他犯罪的，依照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。

高空抛物入刑明确了该行为的社会危害性和刑事违法性，有利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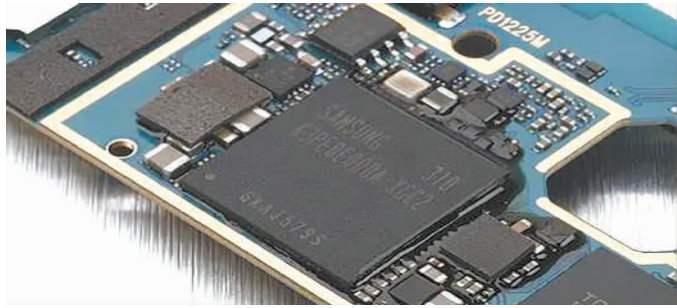


厘清责任边界，发挥法律震慑作用。除了法律规制，破除高空抛物陋习还需社会公众共同努力，从自

己做起，增强法治观念和安全意识，共同维护“头顶上的安全”。
(杨浦法院)

生活贴士

手机内存也有“公摊面积”？



最近，相声演员岳云鹏发微博称自己买了128G内存的手机，但使用时发现，实际内存只有112G。他进一步追问：“是不是应该收我112G的钱，还是说收128G的钱，是合理的？”

事实上，不仅是手机，一些电子设备也存在着实际存储空间比标称“缩水”的问题。存储空间为什么会“缩水”？这属于质量问题吗？厂商的“虚标”算不算欺诈？是什么占据了新手机的存储空间？是不是厂商有所隐瞒，是否构成敲诈？

手机厂商并不构成欺诈

和电脑一样，手机需要装“系统”才能正常使用，而系统本身是要占用存储空间的。目前，安卓和苹果的主流手机，系统占据的存储空间一般会达到5G到10G左右，且每经过一次系统升级，系统占据的存储空间也会随之增加。有业内人士表示，一部128G手机从出厂到被消费者使用，储存空间在110G至80G都是正常的。一些高端手机产品拥有了低端手机没有的公交卡、门禁卡等功能，其手机系统占用的空间也就更多。厂商一般都会有详尽的存储空间说明，但是消费者很少会去翻看相关内容，甚至鲜有所闻。于是引起了消费者的“误会”：是不是厂商对我有所隐瞒，甚至故意欺诈。需要明确的是，手机厂商并不构成欺诈，但销售人员在消费者购买时，需要尽到一定的提醒义务，切实加强厂商、零售与消费者之间的沟通解释。

硬盘无需系统为何也“缩水”？

有消费者买回一块128G的机械硬盘，连接电脑后发现只有119G。其实，这是算法不同引起的。硬

盘生产厂家对于硬盘容量的计算是：1000byte=1Kb,1000Kb=1Mb、1000Mb=1Gb,128Gb 那就是128G。

但硬盘接上电脑，操作系统对于容量的计算是：1024byte=1Kb、1024Kb=1Mb,1024Mb=1Gb。这样一来，厂家标称的内存经过换算，就变成了119.2G。

简单说，就是厂家用的是1000进制，操作系统用的是1024进制计算存储容量，造成了数据上的偏差。

上述产品的存储空间“缩水”基本上都是客观存在且难以避免的，需要提防的是一些价格便宜、容量又足的“扩容盘”。这类基本上都是一些山寨或伪劣产品，它其实没有真的扩容，呈现的是假的容量。

众所周知，所有的存储器包括两个部分，一是存储芯片，二是控制芯片。有些不法商家会通过收购二手存储设备，在控制芯片上篡改其容量显示。比如一个64G的U盘被篡改成128G后，消费者使用时，电脑上虽然显示128G，但当文件存储超过64G的时候，就发现无法再写入了。

上海消保委：建议厂商标注手机实际内存

针对手机产品设备存储空间参数与实际可用空间不相符的问题，上海市消保委发布消息称，消费者享有知悉其购买商品或接受服务真实情况的权利。

考虑到经营者与消费者之间对于手机产品技术、专业术语、参数常识等认知的不对称，经营者应当及时、真实和明确地解答消费者的疑惑和询问，甚至建议手机厂商附带标注该款手机实际可用存储空间，公示手机内置预装软件的数量、种类和大小，更好地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。(上海发布)

食品安全

“临期食品”吃得放心吗？

当下，“临期食品”越来越受人欢迎，一些线下超市会专门设立“临期食品货架”，甚至已有专门的“临期食品超市”。

虽然临期食品市场生意红火，但也有一些人顾忌保质期短，不敢随意购买。从食品安全角度来说，正规渠道售卖的临期食品一般不存在食品安全问题，消费者可以按需选购。

“保质期”知多少

保质期是商家对于食品品质的一种“保证”，即保证这个期限内，食品不出问题。

最影响食物保质期的是微生物。特别是某些致病菌，比如沙门氏菌、李斯特菌、肉毒梭菌等，如果它们大量繁殖，可能会导致严重的食物中毒。所以控制微生物繁殖，直接影响着食物的保质期。

其次，如果一款食品中添加了可以抑制微生物生长的物质（即防腐剂），或采用了“密封包装、彻底灭菌”的工艺，那它的保质期就会很长，反之，保质期就可能比较短。

食品厂家会对食品进行保质期测试，最后计算出食品的保质期。由此，食物大体上可以被分为两类：长保质期食物和短保质期食物。

长保质期食物

长保质期食物，一般可以存放几个月到几年不等。它们采用了各



种方式让微生物在保质期以及更长的时间内，不会影响食物。这类食品的保质，通常是在食物的风味、口感、外观等各方面，如果过期时间不长，还是能安全食用的。

不过，因为超过保存期，风味、质地可能发生改变，没有新鲜的“好吃”了，但一般不会造成食品安全问题。超市中常见的长保质期食物有：饼干、肉干、果干等干制食品，除新鲜饮料之外的大部分瓶装饮料、罐头食品、UHT盒装牛奶（超高温瞬时灭菌乳）、常温酸奶、火腿肠等加工肉制品、酱料类食品。

冷冻食品是比较特殊的长保质期食物，需要更谨慎地对待。因为只

有全程保持冷冻，它们的保质期才能达到标注的期限。如果冷冻状态中断了一段时间，食品安全风险就可能会骤增。

短保质期食物

超市中常见的短保质期食物有：巴氏杀菌奶（鲜牛奶）、新鲜果汁、新鲜的面包、蛋糕、冷鲜肉、冷藏酸奶、生巧克力。

短保质期食物，通常需要冷藏保存，保质期一般在30天以内（面包等烘焙食品除外，因为冷藏会让淀粉老化），这类食物的保质期通常比较严格，只要过了保质期，其微生物超标的风险会增加。（上海杨浦）

小龙虾“抢鲜”上市 挑虾认准“小脚青虾”

最近，小龙虾陆续“登陆”杨浦各个菜市场。小龙虾市价多少？“吃货”们又该怎么挑选呢？

市京集贸市场里，“小龙虾上市”的招牌竖立在水产摊位前，一只只通体青红的小龙虾在筐里爬来爬去，个个“生龙活虎”。摊主介绍，已有不少客人来光顾了，今年销路应该不错。

市民周先生本来是要买鱼的，没想到一转头就看到了小龙虾，于是买上两斤先“过过瘾”。他说，小龙虾的做法很多，白灼、蒜蓉……不过自己最爱的，还是香辣小龙虾“那一口”。

“我烧香辣小龙虾，第一步是焯香龙虾料，然后再把小龙虾放进

去，焯到发红时往里倒一瓶啤酒。最后配上莴笋、年糕、青椒块、洋葱等辅料。”周先生说，“我觉得小龙虾不论是在烹饪中，还是在吃的时候，都和啤酒最配。”

目前，小龙虾的价格尚处高位，个头大一些的卖到40元一斤，个头稍小的则在32元左右。摊主说：“等六月份时，小龙虾最便宜，会跌到20元左右一斤，喜欢吃的家庭就会大量购买。”

挑小龙虾可是有门道的，首先是上市的时间。每年三月，小龙虾“先头部队”就能上市，但肉太瘦太嫩，口感欠佳。进入四月，小龙虾逐渐“长肥”，正是吃虾的好时候。其次，小龙虾的产地也有讲



究。摊主介绍，湖南、江苏等地的小龙虾大多肉质肥厚，江苏的小龙虾上市时间稍晚，目前市面上仍以湖南小龙虾为主。

最后，就要考验消费者的“眼力”了。摊主说，挑小龙虾记住四个字：小脚青虾。“通常来说，两只钳子比较大的是公虾，看着好看，但实际上肉比较松。真正好吃的是母虾，虽然钳子小而细，但‘虾不可貌相’。”（上海杨浦）